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水稻秸秆离田处置竞价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ZH-JY-2025-315)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宿迁市泗洪县

一、招标条件

本水稻秸秆离田处置竞价项目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3042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水稻秸秆离田处置竞价项目招标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水稻秸秆离田处置竞价项目招标公告: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02 09:00到2025-09-08 17: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09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09 14:30

开标地点: 供应部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洪泽湖监狱纪委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泗洪县车路口

联 系 人: 招标办

电 话: 05278647808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董雷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水稻秸秆离田处置的竞价公告
项目编号: HZH-JY-2025-315

项目概况: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水稻秸秆离田处置项目的潜在竞价商应在江苏省洪泽湖农场国有资产交易管理办公室(机关前楼 207 室)获取竞价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ZH-JY-2025-315

项目名称: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水稻秸秆离田处置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竞价

底价: 单价 6 元/亩, 总底价人民币 33042 元。低于底价的为无效报价。

标的: 分场和农科所约 5507 亩面积实施水稻秸秆离田处置, 共七个标段:

2025 水稻秸秆离田计划(七标段)

标段	一标段	二标段	三标段	四标段	五标段	六标段	七标段	合计
位置	一分场	二分场	三分场、农科所	四分场	五分场	六分场	七分场	
水稻秸秆离田计划(亩)	1003	819	1207	648	1042	503	285	5507
标段价格(元)	6018	4914	7242	3888	6252	3018	1710	33042

底价 6 元/亩, 总标的 33042 元, 对外竞价外包。

外销处置期限: 2025 年 11 月底前所有秸秆必须运出农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价活动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打草和离田日处理能力在 500 亩/标段以上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凭身份证件);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招投标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 每天上午 9 时至 11 时, 下午 2 时至 5 时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国有资产交易管理办公室 (机关前楼 207 室)

方式: 现场领取或网上领取

售价: 无

四、竞价时间及竞价地点

竞价时间: 2025 年 9 月 9 日 14 时 30 分

竞价地点: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部会议室;

竞价相关事项:

五、竞价联系事项

竞价单位名称: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竞价单位联系人:

一分场: 田 丰 15051027860

二分场: 葛亚飞 13773956767

三分场: 陈 泽 18762179898

四分场: 张福超 15851190336

五分场: 汪红涛 13852837962

六分场: 韩 兴 13951062951

七分场: 嵇 文 13951060611

联系人地址: 江苏省泗洪县车路口

六、竞价保证金要求

本次竞价收取竞价保证金

竞价保证金金额: 200 元/标段

保证金缴纳形式要求: 现场、现金

七、其他说明事项:

1、因气候变化原因及农业生产时间紧促, 水稻秸秆离田急需在短时间内完成, 为保证有充足的人力物力及时完成秸秆离田, 本项目每个投标人只能报名一个标段。

2、外包期间, 甲方提供临时放置场所, 打捆和运输等秸秆离田作业由乙方负责。

3、所有秸秆离田标段签订合同前另缴纳 1000 元的履约保证金, 承包期结束

后,经验收合格,履约保证金予以退还(无息);其他约定按合同执行。凡发生毁坏林木、破坏道路、破坏生态环境、未按时将所有秸秆运出农场等现象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损失。

4、2025年11月底前所有秸秆必须运出农场。

5、投标人中标后,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承包租金,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集团财务部缴齐剩余承包租金,否则将视为自动放弃。

6、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退还其竞价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被记不良行为一次,一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其他项目投标:

(1) 竞价供应商在竞价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撤回其竞价响应文件或者在竞价过程中无正当理由退出竞价活动;

(2) 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或定标候选人资格的;

(3)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

 a、放弃中标项目的;

 b、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4)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6)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7) 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项目无故废标的。

(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公告规定的。

7、本项目最多为三轮竞价,每轮报价以1元或1元的倍数加价,次轮报价必须高于前一轮报价的最高价(最高价当场宣布),低于前一轮最高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第三轮为最终报价,价高者中标。(在第一轮、第二轮报价一致,各方不愿进行下轮报价的情形或第三轮报价各方报价一致的,以抽签方式决定中标人,放弃抽签者视为弃标,一次性扣除其竞价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被记不良行为一次,不得参与本标段重新招标的投标,一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其他项目投标)。

8、本项目在2家及以上意向承包人报名并有效报价的前提下进行,否则流标。

9、竞价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当面递交或邮寄方式递交。

联系部门：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交易办

联系电话：0527-86478083

通讯地址：江苏省泗洪县洪泽湖农场交易办

10、所有参与竞标的投标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于规定时间准时进场参与竞标，未带身份证、逾期者视为自动放弃，一律不予进场。

1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勘察现场，意向竞价人务必在竞价前咨询清楚和实地查看现场标的，标的的质量、数量均以实物现状为准，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成交后，中标人不得以不了解标的为由向招标人提出任何要求。

有关本次竞价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江苏省洪泽湖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日